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20 年 5 月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安排
(2020.5.20 13:30)

序号	会议议程
一	宣布股东出席情况及大会议案内容
二	报告议案
议案 1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五汤项目并共同设立 PPP 公司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绥大项目并共同设立 PPP 公司的议案》
议案 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议案 1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议案 1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 14	《关于公司制订 2020 年度参与 PPP 项目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议案 1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田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2	选举宁长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3	选举李梓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4	选举张成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5	选举栾庆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6	选举于海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7	选举李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16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选举王立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02	选举丁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03	选举王德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04	选举刘志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17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7.01	选举王举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7.02	选举霍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7.03	选举胡庆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	股东审议议案
四	宣读和通过表决方法和监票小组名单
五	填票、投票、休会统计票
六	报告表决结果
七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草案
八	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九	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 1: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五汤项目并共同设立 PPP 公司的议案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捷市政”）与黑龙江省交投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投公司”）、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路桥”）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黑河市五大连池至伊春汤旺河公路沾河林业局至大平台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投标，项目动态总投资 63,987.33 万元。

一、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黑河市五大连池至伊春汤旺河公路沾河林业局至大平台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

2、项目地点：黑龙江省黑河市五汤公路沾河林业局至大平台段

3、项目总投资：项目估算动态总投资 63,987.33 万元，最终以项目竣工决算报告为准。

4、合作期：10 年（其中建设期：2 年，运营期：8 年）

5、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全长 239.541km。共分为两个等级，其中：K0+000～K193+831.469 为四级公路；K193+955.556～K239+983.556 为二级公路，共设大桥 2 座、中桥 9 座、中桥 9 座、小桥 27 座，涵洞 230 道、养护区 2 处、停车区 9 处。

6、回报机制：政府付费

7、项目模式：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

8、运作方式：建设—运营—移交（BOT）

9、项目资本金及联合体分工：

项目资本金为动态总投资的 20%，即 12,797.47 万元。公投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八达路桥、龙捷市政为联合体成员。

公投公司负责与政府授权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融资、运营、移交、配合政府结算审计，并承担相应责任义务。

八达路桥负责项目的施工建设、工程管理、工程款结算、及审计责任，并承担相应责任义务，负责项目的施工建设内容占总工程造价的 50%。

龙捷市政负责项目的施工建设、工程管理、工程款结算、及审计责任，并承担相应责任义务，负责项目的施工建设内容占总工程造价的 50%。

联合体成员方在拟成立的项目公司社会资本方出资中所占

股权比例如下：牵头人占比为 98%，成员公司各占比为 1%。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为实施本项目，龙捷市政与公投公司、八达路桥组成的联合体拟和政府方出资代表黑河市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共同出资注册成立 PPP 项目公司。

（一）投资方介绍

1、名称：黑河市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1100MA1983BB9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黑河市爱辉区市评剧团北侧 000101 室（文化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孙成

注册资本：5 亿元

成立日期：2017 年 0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控股公司服务，对农业、林业、旅游、商业、矿业、养老项目投资，企业自有房屋租赁服务。

国投公司为政府方出资代表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名称：黑龙江省交投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MA1BL54K6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星海路 20 号 A 栋 3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大勇

注册资本：30 亿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05 月 17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建设信息化技术服务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9 年 9 月 4 日，公投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00,001.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00,001.92 万元；2019 年 5 月 17 日至 2019 年 9 月 4 日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92 万元。

3、名称：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126973115U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曲线街 66 号

法定代表人：王海龙

注册资本：6,186.08 万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01 月 0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壹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4 日)；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4 日)，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5 日)；市政工程、网络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监控设备安装工程、水利工程施工；批发兼零售:建筑材料、工程机械及配件、汽车配件、计算机软硬件、监控设备；房地产经纪；公路养护；计算机网络维护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广告业；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图文设计；建筑劳务施工分包。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八达路桥的资产总额为 73,376 万元，负债总额为 51,32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2,055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8,553 万元，净利润 2,084 万元。

4、名称：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781343996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 22 号 6 层 606 室

法定代表人：许峰

注册资本：1 亿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03 月 3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养护；城市园林绿化工程、道路工程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服务；模板租赁服务；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经销：市政道路材料、公路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构件。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龙捷市政的资产总额为 22,843.6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798.5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2,045.03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820.54 万元，净利润 428.94 万元。

关联关系介绍：

公投公司是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

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八达路桥是交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99.3%)。交投集团董事长尚云龙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董事长,交投集团外部董事王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交投集团及其控制企业其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 10.1.6 条的规定,联合体牵头人公投公司、联合体成员八达路桥是公司关联方。

(二) 项目公司出资及比例

项目公司由中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出资代表国投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设定为总投资的 20%,即 12,797.47 万元。其中国投公司代表政府出资 6,270.76 万元(资金来源国家车购税补贴),占比 49%;社会资本方出资 6,526.71 万元(资金来源社会资本方自有资金,根据项目进度逐步到位),占比 51%。政府方出资代表参股不分红。

项目公司股权比例具体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持股比例 (%)
国投公司	6,270.7603	国家车购税补贴	49.00
公投公司	6,396.1755	自有资金	49.98
八达路桥	65.2671	自有资金	0.51
龙捷市政	65.2671	自有资金	0.51
合计	12,797.47	-	100.00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顺利进行将对公司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在 PPP 领域进一步积累项目经验,提升 PPP

业务市场竞争力，具有积极作用。项目本年度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议案 2: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绥大项目并共同设立 PPP 公司的议案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公司”）与黑龙江省交投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投公司”）、佳木斯市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路桥”）、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交研”）、黑龙江省公路勘察设计院（以下简称“勘察设计院”）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黑龙江省绥化至大庆高速公路(S18)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招标资格预审和投标，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280,526 万元，纳入 PPP 范围内总投资为 1,093,121 万元。

一、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黑龙江省绥化至大庆高速公路（S18）项目
- 2、项目地点：黑龙江省绥化至大庆
- 3、项目总投资：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280,526 万元，其中，土地征拆工作由政府方负责，征拆费用由政府方承担，不纳入本次 PPP 项目合作范围，不计入项目公司的建设成本。

纳入本次 PPP 合作范围内的项目静态投资为 1,093,121 万元（扣除由政府方承担的征地拆迁费用后）。

4、合作期：合作期分为建设期和运营期，其中建设期不超过 3 年，运营期 30 年。

5、项目范围：本项目路线全长 184.88 公里，高速公路标准建设。项目同步按二级公路标准建设吉星岗连接线 5.396km；燎原乡连接线 5.472km；万宝山连接线 5.076km。

6、回报机制：使用者付费和可行性缺口补贴

7、项目模式：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

8、操作模式：建设—运营—移交（BOT）

9、项目资本金及联合体分工：

项目资本金为 218,624 万元。公投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公司、五公司、佳木斯路桥、哈尔滨交研、勘察设计院为联合体成员。

公投公司对项目资本金出资金额 209,879.04 万元，出资比例为 96%，拟承担的工作内容：按持股比例出资组建项目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统筹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事宜，统筹负责项投资、融资、工程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项目全生命周期相关工作。

公司对项目资本金出资金额 3,279.36 万元，出资比例为

1.5%,拟承担的工作内容:配合联合体牵头人,按持股比例出资组建项目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承担本项目部分土建工程施工。

五公司对项目资本金出资金额 2,186.24 万元,出资比例为 1%,拟承担的工作内容:配合联合体牵头人,按持股比例出资组建项目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承担本项目部分土建工程施工。

佳木斯路桥对项目资本金出资金额 2,186.24 万元,出资比例为 1%,拟承担的工作内容:配合联合体牵头人,按持股比例出资组建项目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承担本项目部分土建工程施工。

哈尔滨交研对项目资本金出资金额 546.56 万元,出资比例为 0.25%,拟承担的工作内容:配合联合体牵头人,按持股比例出资组建项目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承担本项目公路安全设施、公路机电工程施工。

勘察设计院对项目资本金出资金额 546.56 万元,出资比例为 0.25%,拟承担的工作内容:配合联合体牵头人,按持股比例出资组建项目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负责项目全部施工图设计工作。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为实施本项目，公司、五公司与公投公司、佳木斯路桥、哈尔滨交研、勘察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拟和政府方出资代表绥化市鑫源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源城投”）共同出资注册成立 PPP 项目公司。

（一）投资对方介绍

1、名称：绥化市鑫源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1200755336127L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北四西路 173 号

法定代表人：王联生

注册资本：8.26 亿元

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26 日

营业期限至：2033 年 12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城市建设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含国家专项审批项目）；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户外广告设计、代理、发布服务；新建房屋买卖、租赁代理服务，二手房买卖、租赁经纪服务；保洁服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鑫源城投为政府方出资代表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名称：黑龙江省交投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MA1BL54K6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星海路 20 号 A 栋 3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大勇

注册资本：30 亿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05 月 17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建设信息化技术服务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9 年 9 月 4 日，公投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00,001.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00,001.92 万元；2019 年 5 月 17 日至 2019 年 9 月 4 日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92 万元。

3、名称：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42260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乡路金山堡

法定代表人：谭斌

注册资本：20,01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4 日）；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环保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电工程安装，道路养护工程施工，桩基础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灯饰亮化工程施工，交通设施安装；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施工资质；建筑设备、建筑材料的加工、销售；建筑设备租赁，建筑材料租赁；桥梁施工工艺创新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五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09,533.93 万元，负债总额为 82,307.98 万元，所有者权

益为 27,225.95 万元, 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0,647.57 万元, 净利润 1,183.24 万元。

4、名称：佳木斯市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800129752393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胜利东路 65 号

法定代表人：张君

注册资本：25,672 万元

成立日期：2002 年 11 月 1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佳木斯路桥的资产总额为 81,952.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290.8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71,661.72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9,187.22 万元，净利润 9,514.88 万元。

5、名称：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128084960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哈尔滨市南岗区华山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秦文岩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7 年 4 月 23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根据资质证书核定的范围从事施工与安装；桥梁支座、伸缩缝、钢绞线、锚具的生产、安装；桥面防水、桥面铺装、桥梁防腐、桥梁涂装；隔音墙制作安装；按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机构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哈尔滨交研的资产总额为 17,961.55 万元，负债总额为 9,558.9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8,402.59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934.52 万元，净利润-286.04 万元。

6、名称：黑龙江省公路勘察设计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126970555M

类型：全民所有制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清滨路 90 号

法定代表人：陈柯

注册资本：1,535 万元

成立日期：1992 年 7 月 6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基础地质勘察，地质勘查技术服务，质检技术服务，测绘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市场调查，社会经济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勘察设计院的资产总额为 35,161.4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667.69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1,493.74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071.51 万元，净利润 456.41 万元。

关联关系介绍：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董事长尚云龙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董事长，交投集团外部董事王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交投集团及其控制企业其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 10.1.6 条的规定。联合体牵头人公投公司、联合体成员哈尔滨交研、勘察设计院是交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是公司关联方。

（二）项目公司出资及比例

项目公司由中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出资代表鑫源城投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其中鑫源城投出资 1 元，其余注册资本金由社会资本方按照项目资本金出资比例出资。项目公司股东按照各自的出资比例同步出资。由鑫源城投代持的政府方股份不参与项目公司利润分配。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顺利进行将对公司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在 PPP 领域进一步积累项目经验，提升 PPP 业务市场竞争力，具有积极作用。项目本年度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代表公司董事会作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省国资委和建投集团决策部署及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面践行建投集团《近中期(2019-2022)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战略布局,深化国企改革,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优化完善、定格成型。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公司整体运营情况

2019 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以提质增效、聚焦主业为主线,充分解放思想,推动改革创新,公司各项工作全方位融合,互联互通,相互促进,形成了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全年新增合同订单 213.39 亿元,再创历史新高;实现营

业收入 111.06 亿元，利润总额 3.06 亿元。

（一）聚焦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推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取得新进展

一是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体系。建立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 3 大类 12 项法人治理系列制度，确保各治理主体权责明确，引领强化权属企业法人治理，夯实依法治理根基，推进由合规治理逐步向科学治理转变，为企业经济发展提供强力支撑和保障。

二是加强董事会履职能力建设。以打造决策职能为重点，兼具监督与咨询等多项职能相融合的董事会为目标，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优选具备较强专业能力与多维治理能力的外部董事，提升董事会履职能力；依法依规组织“三会”，不断强化决议督办，全年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会议 15 次、监事会会议 8 次，共审议通过 97 项议案。

三是规范信息披露，提升信披质量。以夯实市场主体地位为出发点，把握新规则、严控风险，及时、系统、规范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全年公司共披露 107 份公告，未发生补充公告及更正公告，确保信息披露全面满足监管要求。

四是加强与股东沟通，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强化与投资者互动，通过股东来电和上证 e 互动平台认真回答投资者提问，揭示公司投资价值 and 经营发展战略，实现公司与资本市场的有

效沟通，提升市场估值倍数。

（二）聚焦谋划战略布局，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取得新进展

坚持“优是手段”和“先是生产力竞争力的体现”核心思想，以建投集团改革发展规划纲要“一个总目标”、“1+4+1”业务板块集群建设目标、“一二三工程”和“六个突出任务”为统领，坚定实施公司“3+2+2”和“四个同步”总体发展战略，坚持提质增效、坚持稳中求进、坚持守正创新“三个坚持”战略主题，全面评估“十三五”中期实施情况，科学制定公司“三年滚动”发展规划，切实发挥好公司作为建投集团工程建设企业板块领域核心子企业之一的保发展、保大局、保盘子、保民生、保稳定的“压舱石”作用。

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双百行动”总体要求和省国资委、建投集团关于全面深化改革总体部署，紧扣“五突破、一加强”重点任务，完成包括强化激励约束机制、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等6个领域13项双百专项改革任务，并获国务院国资委“双百企业”情况调查评估A级评价；指导12户权属企业结合实际加强改革对标对表，积极推动53个分项改革，其中龙建六公司项目管理体制改革等工作进展顺利，充分形成改革示范引领效果。

（三）聚焦健全经营网络，市场化布局调整迈出新步伐

对标央企，成立经营分公司、华南分公司、西南分公司，构建国内大区管理理念，健全区域经营网络，逐步施行由经营分公司组织协调国内整体市场开发、子（分）公司协同区域市场开发的经营新模式，同步发挥国际分公司在海外市场区域尤其是援外项目方面既有优势，有效拓展省内、省外、海外市场区域，扩大市场份额。

坚持“投标+投资”双轮驱动。省内以建投和交投两大集团成立为契机，以“百大项目”集中上马为切入点，先后中标京哈、哈肇等一批大项目；省外充分发挥区域经营优势，在新疆、内蒙古、四川、安徽等省份实现接续经营；海外市场坚定执行“以援外促自营”战略，首次斩获援建冈比亚项目，成功开辟柬埔寨等东南亚市场，首次通过联合体模式获得印度德里地铁项目；投资领域以参股不控股、合作不参股等多种方式与大型央企合作投资，坚持跟踪和培育优质主业 PPP 项目，先后获得佳木斯过境段、河南灵宝城市道路等 PPP 项目，有力降低企业投资风险与财务并表难度。投标项目与投资项目中标总额度比例达到 3:2，项目比例更趋合理化。

（四）聚焦管理创新升级，项目管理变革收获新成效

推行精益管理，实施“1+4+N”和 ERP 集约化管控举措。在 ERP 数字平台，新增一个计划管理模块中的四个计划，简化各项传统报表，进一步促进业财高度融合；优化完善项目综合管

控体系，推行项目目标责任与薪酬分配、绩效考核、集约化管控及管理制度四项体系建设，推动业务部室与项目经理部“管干”协同作战，不断将总部管理优势转化为项目管控优势；深入推行“四标一体”管理体系，强化对标量化管理，全年共承建工程项目 163 个标段，未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工程优良品率达到 100%，合同履约率 100%；组建财务共享中心、建立资金池和银企直联为载体的资金结算中心，强化资金集中管控，运用 NC 平台 ERP 系统银企直联，提高资金实际归集力度，有效解决沉淀资金、现金流回收不及时等问题；深入开展“两金”清收工作，建立应收款项管理长效机制，加速资金回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五）聚焦风险防控体系建设，融资增信取得新突破

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启动审计规范化标准管理，加大审计“全覆盖”力度，增加国外项目财务核查，完成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体系建设；及时处理两级公司涉诉案件与非涉诉业务，有效提高企业法律风险防控能力；组建投融资事业部，严格履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质量及效率，最大限度降低投资风险与投资损失。

持续拓展融资渠道。通过与新金融机构建立合作，增加融资授信额度，有效推进 PPP 项目及外蒙二期项目融资落地，确保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不断推

进永续贷、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换债券业务开展，通过资本杠杆做大市值，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成功将注册资本金由 6.44 亿增至 8.37 亿元；盘活土地资源，利用松北自贸区优势，建成松北生产中心，快速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为下一步融资工作提供强大助力。

（六）聚焦科技创新驱动，品牌信誉得到新提升

持续夯实科技研发，全年共获省部级工法 44 篇、国家专利 24 项；发表技术论文 135 篇；获得 2018 年度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2 金 3 银；连续四年获得“全省工程建设 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称号；获 2019 年度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1 项；获省建筑业协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3 项；首获詹天佑奖、再添鲁班奖、荣获建国 70 周年工程建设行业“功勋企业”称号、松花江公路大桥成功入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工程建设行业优秀成果展示栏目、获得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工程建设诚信典型企业、中国建筑业协会及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 AAA 级信用企业等殊荣，为打造龙建品牌再添新动能。

（七）推动人才强企战略，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新突破

以“三项制度”改革为契机，不断完善人才队伍建设，优选人才，严控招聘质量，经过严密筛选，招聘高校毕业生 325 人；开展两级公司机关第一批 65 名青年职工下基层锻炼成长活

动；公司博士后工作站与哈工大土木学院成功联合招收一名博士后研究人员，开启高学历人才培养新方式；依托“龙腾计划”，从入职培训到持续推行“导师培养制”和“岗位轮换制”，分级分类培训，加强培养、加速成长；开展“优秀导师”“优秀新员工”评选表彰活动，增强导师使命感责任感、激发新员工工作热情。

二、2020 年主要工作安排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谋定“十四五”开局关键之年，要全面提高政治站位，聚焦问题导向，抢抓国家加大基础设施等领域补短板力度的重要机遇和窗口期，科学研判改革发展形势和环境，凝聚公司各方共进力量，提升打赢能力，通过全面深化改革破解企业发展瓶颈问题，聚焦主业市场、确保发展规模、注重发展质量、促进改革创新、强化依法治企、争创优先品牌系列工作，确保“双百行动”综合改革递交合格答卷，2020 年计划实现新签合同订单 150 亿元，综合营业收入 112 亿元、利润总额 3.18 亿元。

（一）全面抓好疫情防控，推动有序复工复产

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对疫情防控指示与要求，按照省委省政府及建投集团对企业复工复产的相关指示要求，做好复工复产各项准备与报批工作，细化措施、精准施策，确保企业复工复产顺利推进，重点关注海外项目所在国疫情发展情况，合理制

定疫情防控措施和复工后工作计划，同步搜集佐证材料开展保险索赔相关工作，力争将损失降至最低，采取后勤支援、心理咨询热线等服务方式，做好海外项目员工疫情期间心理咨询工作，切实保障海外员工生命和身体健康。

（二）强化战略引领，推动全面深化改革更系统

深刻把握“双百行动”综合改革与全面深化国企改革历史机遇，全面评估“十三五”统筹“十四五”，科学制定和推动实施“三年滚动”发展规划；结合公司董事会换届加速推进法人治理水平提升，逐步由“以合规为核心”向“以科学性、有效性为特征”的法人治理方向转变，提升公司治理规范化水平；按照省国资委、集团对三项制度改革工作的总体要求和部署，推进两级总部机构改革，实行职务职级并行制度，全面开展定岗、定编、定责、定员工作，推行全员“双合同制”契约化管理，加强工资总额管理，推动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体系；持续推进公司管理结构改革，立足主业，强化两级公司各自优势，推动“母强子壮、总优分精”的公司管理体制变革；着手研究股权激励计划，建立、健全中长期激励机制。

（三）适应市场趋势性变化，推动经营体制机制改革

牢牢把握住国家建设“交通强国”“一带一路”“新基建热潮”发展机遇，坚定“走出去”发展战略，统筹实施“投资+

投标”双轮驱动市场拓展模式，充分发挥经营分公司和新组建的华南、西南分公司效能拓展省外市场，海外市场重点开发“一带一路”及周边国家，形成总部引领主导和统筹协调、子分公司和区域分公司协同跟进的经营工作新格局。

（四）优化管理运行机制，推行分类分级授权管控模式

持续优化完善项目集约化管控。通过“1+4+N”管控机制和ERP管控方法，加强项目现场及安全管理水平，以全面创效为目标，坚持项目集中管控和放权赋能有机结合，发挥工程管理部宏观管控引领和服务提升一体化管理优势，强化投融资事业部对PPP等投资类项目全生命周期统筹管理，国际分公司围绕重点项目重要风控点加强国际工程的全面管理，构建“一体三驱”管控新模式。

（五）强化综合管控能力，切实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强化计划成本管控，科学制定项目成本计划，以ERP二次开发落实“四个计划”，形成完整计划成本闭合管理链条；统筹公司审计工作“二三”规划纲要，采取内、外审联动结合，持续推进责任追究与各项审计工作深度融合，利用财务共享中心、业财一体化系统对大数据审计分析，促进企业规范化经营，有效规避审计风险；强化法律审核在公司重大决策中作用，确保重大决策合法性与规范性，不断优化纠纷解决与事前预警机制，

着力化解法律纠纷风险，坚决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与声誉。

（六）统筹推进资本运作，创新推动财务管理工作

综合运用资本工具，系统谋划资本运作。接续推进债转股专项工作；把握好央行、证监会新推出系列政策，积极研究适合本企业的资本运作；充分利用基于 NC 平台的 ERP 系统优势，进一步扩大财务共享中心集中统一核算规模；强化资金集中管控，推动子公司资金结算中心的搭建与运行，扩大两级资金结算中心的银企直联与“资金池”入池规模，进一步发挥资金管理平台效能。

（七）坚持科技兴企品牌创建，推动人才队伍梯队建设

加快专利孵化和科研成果转移转化，全力做好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维护及升级，做好智慧工地、智能养护平台建设，积极筹备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不断提升品牌形象，做好国内建筑工程重大奖项鲁班奖的申报；完善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深化市场化选聘、差异化薪酬、契约化管理、市场化退出机制，强化“职业化”人才管理，注重各级、各类人才队伍、梯队和团队建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议案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经营中未发现违规操作行为。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定期报告审议工作

报告期内，监事会分别对公司 2018 年度报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出具审核意见。一致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

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能够遵守保密规定。

二、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审议工作

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工作

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和《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公司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会计估计

进行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于制定《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制度》

为规范公司监事会的组织和行为，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监事会有效履职提供指导，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

五、监事会对以下事项发表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9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

机制。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 2019 年的工作中，廉洁勤政、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完成了既定的各项任务。本年度没有发现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工作中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定期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各项财务制度健全，各类费用提取合理。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会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的《内部控制手册》及相关配套制度规范了业务流程，明确了关键控制点。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组织开展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日常和年度评价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补充细化，并推动其有效运行，没有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制

度在设计和运行上存在重大缺陷。

4. 公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管理，认为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用于募投项目，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5.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为上市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大力地支持了上市公司的发展；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定价合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做出有关关联交易的决议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的义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议案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年报文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度收支、利润完成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0,637 万元,利润总额 30,620 万元,净利润 22,607 万元。

(一) 2019 年度收支、利润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1	营业收入	1,110,637	1,050,518	60,119
2	营业成本	1,011,120	972,294	38,826
3	税金及附加	3,744	3,872	-128
4	销售费用	3,195	2,841	354
5	管理费用	32,593	30,718	1,875
6	研发费用	1,315	712	603
7	财务费用	27,331	18,224	9,107
8	其他收益	85	88	-3
9	投资收益	-1,146	-13	-1,133
10	信用减值损失	649		649
11	资产减值损失	-414	-205	-209
12	资产处置收益	41	-42	83

13	营业外收支净额	65	6	59
14	利润总额	30,620	21,692	8,928
15	所得税费用	8,013	6,934	1,079
16	净利润	22,607	14,758	7,84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1	资产负债率	88.86%	88.24%
2	流动比率	1.02	1.06
3	每股收益	0.27 元	0.18 元
4	每股净资产	2.19	2.40
5	净资产收益率	13.35%	10.70%
6	现金净流量	70,262 万元	27,262 万元

营业收入 1,110,6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119 万元，同比增加 5.72%；营业成本 1,011,1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826 万元，同比增加 3.99%。主要是由于公司抢抓 2019 年黑龙江省“百大工程”建设机遇，优化完善项目管控体系，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使公司的营收能力和盈利能力持续增长。

税金及附加 3,74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8 万元，同比减少 3.31%。主要原因为城市维护建设税及境外项目的 VAT 税及相关附加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 3,19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54 万元，同比增加 12.46%，主要原因为公司当年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及相应的

社保支出增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32,593万元，较上年增加1,875万元，同比增加6.11%，主要原因为公司当年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及社会保险增加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1,315万元，较上年增加603万元，同比增加约84.7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增大了研发力量致本期研发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27,331万元，较上年增加9,107万元，同比增加49.97%。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8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万元，同比减少3.41%。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收到的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较上年减少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1,146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龙建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参股伊春龙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49%，由于被参股公司尚处培育期影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649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财务报表格式，本年度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列示于该项目，按准则规定未对可比期列示口径予以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414万元，较上年增加209万元，同比增加约101.7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准则要

求将本年度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列示于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共同影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41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而上年同期为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失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8,013万元，较上年增加1,079万元，同比增加15.5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利润总额随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使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30,6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8,928 万元，同比增加 41.16%；净利润 22,6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7,849 万元，同比增加 53.18%。主要是由于公司不断优化项目管控模式和采取降本增效措施，使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二、2019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及分析

（一）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1、公司本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尚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截至本期末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2、公司本期注销子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露雅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创科路桥养护工程有限公司、潮州市龙建投资有限公司。

（二）公司本年度参股公司变动情况

1、公司参股的哈尔滨市龙胤管廊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698.0001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49.00%，公司已实缴出资 3,000 万元。

2、公司本期参股设立佳木斯中交龙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9,388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25.45%，公司已实缴出资 6,077 万元。

3、公司本期参股设立灵宝市公共城市道路路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8,756.72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47.50%，公司已实缴出资 4,631.89 万元。

4、公司本期参股设立七台河市建河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1,901.51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0%，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5、公司本期参股设立富锦市龙锦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980.12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30.00%，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6、公司之子公司本期与伊春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伊春龙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6,326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49%，已实缴出资 8,000 万元。

（三）2019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一、	资产	1,974,380	1,537,198	437,182

(1)	货币资金	254,752	185,459	69,293
(2)	应收票据	8,030		8,030
(3)	应收账款	405,574	291,670	113,904
(4)	其他流动资产	58,146	35,511	22,635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6	-2,156
(6)	长期应收款	82,201	31,998	50,203
(7)	长期股权投资	20,550	4,987	15,563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6		2,156
(9)	在建工程	16,952	11,151	5,801
(10)	长期待摊费用	466	268	198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1,503	261,004	160,499
二、	负债	1,754,530	1,356,423	398,107
(12)	应付票据	44,016	16,267	27,749
(13)	预收款项	70,363	46,416	23,947
(14)	应交税费	15,708	9,394	6,314
(15)	其他流动负债	67,246	47,434	19,812
(16)	长期借款	380,332	242,365	137,967
(17)	长期应付款	62,936	44,312	18,624
(18)	递延收益	4,855	585	4,270
三、	所有者权益	219,850	180,775	39,075
(19)	股本	83,742	64,417	19,325
(2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		10,000
(21)	资本公积	25,989	45,314	-19,325
(22)	盈余公积	3,186	2,206	980
(23)	未分配利润	60,050	42,186	17,864
(24)	少数股东权益	36,204	26,155	10,049

A、资产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货币资金 254,752 万元，占总资产的 12.90%。期末余

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69,293 万元，增加了 37.36%，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建项目增加而增大了融资规模，截至本年末部分融资尚未投入工程建设，以及本年度收取新中标项目的工程预付款较上年末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2、应收票据 8,030 万元，占总资产的 0.41%。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8,030 万元，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之子公司源铭经贸公司销售材料取得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3、应收账款 405,574 万元，占总资产的 20.54%。期末余额较上年末余额增加 113,904 万元，增加了 39.05%，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建项目及业主结算增加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 58,146 万元，占总资产的 2.95%。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2,635 万元，增加了 63.74%。主要原因为公司部分新建项目本年度物料采购时取得的进项税额较多，所形成的留抵进项税额应于以后年度抵扣使本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增加，以及部分施工项目取得的采购发票未能在本年度全部认证完毕使本年末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2,156 万元，减少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投资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6、长期应收款 82,200.54 万元，占总资产的 4.16%。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0,202.74 万元，增加了 156.89%。主要原因为公司承建的托僧曾各乐十字路口-诺木热各-僧各逆方向 167 公里沥青混凝土公路项目、蒙古国政府与 LONGJIAN 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LTAI-DARVI 165km 道路项目、蒙古国政府与 LONGJIAN 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LTAI-DARVI 98km 道路项目进入回款期影响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 20,550 万元，占总资产 1.04%。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5,563 万元，增加了 312.07%。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对参股公司按公司章程约定分别实缴出资影响所致。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6 万元，占总资产 0.11%。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156 万元，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投资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9、在建工程 16,952 万元，占总资产 0.86%。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801 万元，增加了 52.02%。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公司投资建设的松北综合经营生产中心所致。

10、长期待摊费用 466 万元，占总资产 0.02%。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98 万元，增加了 74.17%。主要原因为公司的子公司本年度对办公区进行装修影响所致。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421,503 万元，占总资产 21.35%。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60,499 万元，增加了 61.49%。主要原因为公司当年 PPP 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B、负债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2、应付票据 44,016 万元，占总负债 2.51%。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7,749 万元，增加了 170.59%。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采购过程中以票据结算的比例增加影响所致。

13、预收款项 70,363 万元，占总负债 4.01%。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3,947 万元，增加了 51.59%。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新建项目增加、业主预付工程款增加影响所致。

14、应交税费 15,708 万元，占总负债 0.90%。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6,314 万元，增加了约 67.22%。主要原因为公司部分施工项目截至本年末未及时取得或认证增值税进项税发票影响所致。

15、其他流动负债 67,246 万元，占总负债 3.83%。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9,812 万元，增加了 41.77%。主要原因为公司确认待转销项税额后，截至本年末尚未达到增值税纳税义务时点的项目较上年末增加所致。

16、长期借款 380,332 万元，占总负债 21.68%。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37,967 万元，增加了 56.93%。主要原因为公

司随新建项目、PPP 项目增加，为满足项目资金需求而增加融资规模所致。

17、长期应付款 62,936 万元，占总负债 3.59%。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8,624 元，增加了 42.03%。主要原因为公司以 PPP 模式承建的国道鹤大公路宁安镇过境段 PPP 项目、佳木斯市 2017 年国省道改扩建 PPP 项目、鹤岗市 2017 年公路基础设施 PPP 项目本期收到车购税补助及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影响所致。

18、递延收益 4,855 元，占总负债 0.28%。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270 万元，增量了 729.7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发生售后租回形成的融资租赁业务影响所致。

C、所有者权益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9、股本 83,742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19,325 元，增加了 30.00%。主要原因为，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3,741.80 万股影响所致。

20、其他权益工具 10,000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10,000 万元，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发行了可赎回的“2019 第一期永续期信托贷款”影响所致。

21、资本公积 25,989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了 19,325 万元，减少了 42.65%。主要原因为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股数 19,325 万股影响所致。

22、盈余公积 3,186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980 万元，增加了约 44.43%。主要原因为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影响所致。

23、未分配利润 60,050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17,864 万元，增加了 42.35%。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实现利润及当年向股东分配了现金股利共同影响所致。

24、少数股东权益 36,204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10,049 万元，增加了 38.42%。主要原因为少数股东按约定向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履行了出资义务影响所致。

2019 年公司积极调整战略部署，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稳扎稳打、守正创新，主要经济指标实现历史性突破。公司围绕主业大力推行精益管理，用精简的组织机构、专业化的作业模式、高效的运转效率实现管理的质量变革；依托大项目直管模式，推行 NC 平台管理，规模应用 ERP 系统，加强对项目以合同管理为源头的全过程管控，助力企业提质增效；着力完善和推进实施大宗材料集约化采购、主要施工设备统一租赁全力降本

增效，通过“管理改善”实现企业提质增效，以更加优良的业绩回馈广大股东。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议案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226,072,769.80 元,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00,498,946.26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32,281,324.94 元)。

根据 2019 年度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37,417,95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122,538.65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1.26%。剩余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公司 2019 年度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25,122,538.65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1.26%。根

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有关规定，说明如下：

1、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目前国际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的刚性需求依然强劲，国家积极实施“一带一路”倡议，助力企业走出去；国内加大对基建补短板、脱贫攻坚战、区域发展等战略的政策支持力度，公司所处的公路、市政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市场需求依然较大，基建市场整体处于平稳较快发展的趋势。

2、 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主业为建筑工程项目施工，集设计、投资、建设、营运于一体。近年来，公司积极抓住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机遇，参与建设了大量传统招投标项目和基础设施 PPP 项目，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公司在深化改革、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提高发展质量的道路上逐渐走实走深。

3、 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0,637 万元，同比增加 5.72%；实现利润总额 30,620 万元，同比增加 41.16%；实现净利润 22,607 万元，同比增加 53.1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974,380 万元，较去年末增长 28.44%，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资金的需求量也随

之增大。

4、 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不宜采取较高的现金股利分红政策。

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后续生产经营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5、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0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不断巩固扩大公司在公路、市政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市场形势，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因此，充分考虑公司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制定了较为稳健的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

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议案 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0 年财务预算是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础

2020 年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20 年全年工作的总体要求，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贯彻落实公司制定的经营方针和企业管理总体思路，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统筹兼顾存量和增量工程项目，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按规定进行合并。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包括：与公司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主要业务所在地的经济社会环境、涉及的信贷利率和税收政策、公司的生产组织结构、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业务模式及市场规则、主要业务的市场

价格、主要材料和劳务成本价格等因素均无重大变化及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0 年财务预算方案及重大财务事项

1、财务预算方案

2020 年财务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 年实际数	2020 年预算数
1	营业收入	1,110,637	1,120,000
2	实现利润总额	30,620	31,800
3	净利润	22,607	23,500

2、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19 年实际数	2020 年预算数
1	资产负债率	88.86%	87.00%
2	流动比率	1.02	1.04
3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0.27 元	0.27 元
4	净资产收益率	13.35%	12.05%
5	现金净流量	70,262 万元	96,800 万元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和目标能否实现受国家政策变化、市场状况变动和管理创新取得的实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重大财务事项

坚定不移推动公司财务管理方式方法创新，提升财务管理能力；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资本运营优势，借助资本市场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1) 提升财务基础工作水平，防范财务风险。

充分利用基于 NC 平台的 ERP 系统优势,将新建项目全部纳入“两级”财务共享中心进行集中、统一、规范化的财务核算;修订和完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境外项目财务管理办法,提高财务管理基础工作水平;深入推进业财资税融合,强化合同源头管理、成本管控力度,助力企业提质增效;推动供应商评级、发票管理、税收筹划等工作,防范财务风险。

(2)强化资金集中管控,充分发挥规模效应。

加快与业主、银行深入对接,推动子公司资金结算中心的搭建与运行,扩大“两级”资金结算中心的银企直联与“资金池”入池规模,银行账户要做到应入池尽入池、应归集尽归集,将资金集中度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和奖优评先机制,强化资金的集中管控,发挥资金集中优势和效能。

(3)强力推进“两金”清收工作,着力解决“两金”占用风险。

要充分发挥两金清欠部门的专项职能和主观能动性,强力推进“两金”清收工作,成立专班,建立清收台账,按照“定目标、定措施、定时限、定责任人”的原则分解落实应收账款、已完工未结算清收责任,清收目标要分解到户、清收责任要落实到人,大幅提高“两金”清收工作在绩效考核体系中的权重;“两金”清收工作要降存量、控增量,做好全过程项目“两金”

管控，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与效能。

(4) 谋划资本市场新作为，着力降低资产负债率。

牢牢把握当前资本市场新的政策性机遇期与窗口期，系统谋划资本运作，通过实施资本市场新作为，通过债权融资、股权融资有效联动，调整银行贷款结构，有计划的压缩带息负债规模，优化资本结构，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助力企业快速发展。

2020 年是公司重要战略发展机遇期，一方面，国家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整体策略以及我省围绕“六个强省”目标，实施新一轮百大项目建设将给公路施工行业带来重大利好；另一方面，2020 年既是国务院国资委“双百行动”综合改革成果总结之年，又是我省强力推进国有企业全面深化改革的机遇之年，借助机遇坚定实施深化改革，全面布局、精准持续发力，坚持以提质增效为主线、聚焦主业，推动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确保全面完成预算目标。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津贴按 4 万元/年/人（不含税）确定。

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1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在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中审众环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一) 基本信息

1、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2、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中审众环秉承“寰宇智慧,诚信知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中审众环建立有完善的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事务所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伙人大会,决策

机构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并设有多个专业委员会，包括：战略发展及业务规划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人力资源及薪酬考核委员会、财务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国际事务协调委员会、专业技术及信息化委员会等。在北京设立了管理总部，在全国设立多个区域运营中心，建立起覆盖全国绝大部分地域的服务网络，在国内主要省份及大中型城市包括：武汉、北京、云南、湖南、广州、上海、天津、重庆、广西、四川、山西、江西、河北、河南、深圳、珠海、东莞、佛山、海南、福建、厦门、浙江、江苏、山东、潍坊、安徽、黑龙江、辽宁、吉林、大连、陕西、西安、贵州、新疆、内蒙古和香港等地设有 36 个分支机构，并在质量控制、人事管理、业务管理、技术标准、信息管理等各方面实行总所的全方位统一管理。事务所总部设有多个特殊及专项业务部门和技术支持部门，包括管理咨询业务部、IT 信息审计部、金融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和质量控制部、专业标准培训部、市场及项目管理部、信息部、人力资源部、职业道德监察部等部门。

3、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4、执业资质：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

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5、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审众环自 1993 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分支机构相关信息：

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审众环黑龙江分所具体承办。黑龙江分所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分所合伙人王栋，已经取得由黑龙江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110001540029）。黑龙江分所注册地为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65 号 9 层。目前拥有从业人员 31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12 人。黑龙江分所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二）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2019 年末合伙人数量：130 人。

3、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及近一年的变动情况：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 1,350 人，2019 年较 2018 年新增 365 人，减少 188 人。

4、是否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及其 2019 年末

人数：是，2019 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900 余人。

5、2019 年末从业人员总数：3,695 人。

（三）业务规模

1、2018 年度业务收入：116,260.01 万元。

2、2018 年净资产金额：7,070.81 万元。

3、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

2018 年上市公司家数 125 家；截止 2020 年 3 月 1 日，上市公司家数 159 家。

2018 年上市公司收费总额：17,157.48 万元。

2018 年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2018 年上市公司资产均值：1,252,961.59 万元。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 4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中审众环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中审众环近3年累计收（受）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为中国证监会各地证监局出具的15封警示函，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各地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二、项目成员信息

（一）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

王栋，中国注册会计师（CPA），中注协资深会员，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从业经历16年，其中证券从业经历工作16年。现为中审众环合伙人、中审众环黑龙江分所负责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

（2）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

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为罗跃龙，中国注册会计师，中注协资深会员，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从业经历22年，其中证券从业经历工作13年。现为风险管理及质量控制委员会委员、湖南质控中心负责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

（3）拟签字会计师

吴枫，中国注册会计师（CPA），曾主持及参与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从业经历 11 年，其中证券从业经历工作 11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

（二）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合伙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合伙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审计费用较上一期无变化。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70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38 万元（不含税），共计人民币 108 万元（不含税）。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1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们作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按时出席了公司年度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并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立场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基本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金融、会计以及企业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士，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不是该公司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我们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我们积极参加公司的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张志国	3	0	3	0
丁波	3	3	0	0
王涌	3	3	0	0
姜建平	3	3	0	0

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张志国	15	12	3	0
丁波	15	15	0	0
王涌	15	15	0	0
姜建平	15	15	0	0

出席提名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	-------	---------	---------	--------

	提名委员会(次)			
张志国	1	1	0	0
丁波	1	1	0	0
王涌	1	1	0	0
姜建平	1	1	0	0

出席审计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审计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丁波	12	12	0	0
王涌	12	12	0	0
姜建平	12	12	0	0

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薪酬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张志国	1	1	0	0
丁波	1	1	0	0
姜建平	1	1	0	0

报告期我们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尽到了忠实、勤勉义务，会前收到会议材料后，我们会安排时间认真审阅材料，在会议前与董事会办公室积极沟通。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积极为公司发展提供行业信息和专业意见。在各次会议上，我们能严格审议、科学决策。在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不受侵害的前提下，报告期我们对全部议案投了赞成票，共发表了 11 份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决议表决全部通过。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所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向关联方购买资产、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PPP 项目并设立项目公司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从其必要性、客观性以及定价是否公允合理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对外担保事项审核程序，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为 43.15 亿元，担保余额为 58.55 亿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并对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用于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依照相关规定执行，

不存在违规情况，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第八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变动情况：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梓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经查阅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履历，其任职资格合法。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报告期，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向董事会提交了 2018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符合法定程序，未损害中小股东权益。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8 年度，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44,167,658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883,353.16 元，转增 193,250,297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837,417,955 股。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完成 2018 年度利润分配落实工作。

2019 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37,417,955 股，以此

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122,538.65 元（含税）。

我们认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符合法定程序，分红方案体现了公司回报股东的愿望和发展信心，我们同意了将此分红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中审众环在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建投集团为避免未来与龙建股份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支持龙建股份做强做大主业，建投集团及其可能与龙建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子公司建工集团、水利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准确披露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核查，促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收集、管理及披露。2019 年度共进行信息披露 107 次，其中定期报告 4 次，临时公告 103 次。综合全年的

信息披露情况,我们认为保障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手册》指导内部控制工作深入开展,并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具有制度保障和外部监督保障,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全年召开了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授信及担保预计额度、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相关的议案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提名委员会根据任职资格筛选出高管候选人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聘任高管发表了独立意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18 年度高管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有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年报编制过程沟通、2018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等。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年，我们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独立董事：张志国 丁波 王涌 姜建平

2020年5月20日

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制定 2020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

一、2019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执行情况概述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2019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806,030.00 万元，有效期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止目前，该议案中公司 2018 年度授信预计已执行额度为 1,653,706.9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授信主体	担保方	授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执行 授信金额 (人民币万元)	授信期 限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	448,400.00	三年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024.94	三年
		信用		741,750.00	三年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合计		1,800,000.00	1,271,174.94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17,000.00	83,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79,500.00	50,8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9,030.00	7,024.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16,000.00	84,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8,000.00	17,600.00	三年
7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30,000.00	29,330.00	三年
8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7,000.00	3,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10,500.00	950.00	三年
10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全资		40,000.00	7,000.00	三年
11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2,000.00	6,000.00	三年
12	未确定	全资		100,000.00	龙建五公司 72,000 万元, 期限 1-3 年	未确定
13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双担保	50,000.00	
	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授			599,030.00	360,704.00	

	信合计					
14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9.4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000.00	三年
	控股子公司（不含PPP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7,000.00	1,000.00	
15	PPP项目公司	控股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宁安市龙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贷款14,628万元，15年 鹤岗市龙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贷款6,200万元，11年	
	PPP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400,000.00	20,828.00	
	合计			2,806,030.00	1,653,706.94	

二、2020年度授信预计额度情况

公司2020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2,360,000.00万元（其中融资授信1,291,000.00万元）。本次授信预计额度中以公司为授信主体的额度为1,400,000.00万元（其中融资授信600,000.00万元）；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含PPP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额度为5,000.00万元（其中融资授信3,000.00万元）；以公司的PPP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额度为300,000.00万元（全部为融资授信）；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含PPP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额度为655,000.00万元（其中融资授信388,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授信主体	担保方	授信预计额度上限	其中预计融资	授信
----	------	-----	----------	--------	----

			(人民币万元)	授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期限 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未确定	1,400,000.00	600,000.00	未确定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合计		1,400,000.00	600,000.00	
2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 限公司	控股	5,000.00	3,000.00	三年
3	PPP 项目公司	控股	300,000.00	300,000.00	未确定
	控股子公司（含 PPP 项 目公司）授信合计		305,000.00	303,000.00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 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0	60,0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0,000.00	40,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 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	5,000.00	三年
7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 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0	60,000.00	三年
8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 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0	50,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 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30,000.00	20,000.00	三年
10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 任公司	全资	50,000.00	40,000.00	三年
11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 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	5,000.00	三年
12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	全资	5,000.00	3,000.00	三年
13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全资	50,000.00	50,000.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 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20,000.00	5,000.00	三年

15	未确定	全资		100,000.00	50,000.00	未确定
	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 授信合计			655,000.00	388,000.00	
	合计			2,360,000.00	1,291,000.00	

1、上述 2020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上述授信行为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3、上述 2020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360,000.00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授信额度范围内可具体调剂使用额度。其中，以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可以在各金融机构之间调剂使用；以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可以在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PPP 项目公司之间的各类授信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授权授信主体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授信相关文件，具体的授信金额和期限将根据正式签署的授信合同确定。

4、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授信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授信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定期披露前述授信事项的实际发生金额及履行情况。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 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制定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

一、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执行情况概述

1、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1,006,030.00 万元，有效期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止目前，该议案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已执行额度为 382,532.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股权比例	担保金额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担保金额 (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17,000.00	83,000.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79,500.00	50,8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9,030.00	7,024.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16,000.00	84,0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8,000.00	17,600.00	三年
6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30,000.00	29,330.00	三年
7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7,000.00	3,000.00	三年

8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10,500.00	950.00	三年
9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全资	40,000.00	7,000.00	三年
10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2,000.00	6,000.00	三年
11		未确定	全资	100,000.00	龙建五公司 72,000 万元, 期限 1-3 年	未确定
1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双担保	其他	全资	50,000.00		六年
	为全资子公司担保小计			599,030.00	360,704.00	
1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9.47%	7,000.00	1,000.00	三年
	控股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7,000.00	1,000.00	
1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公司	控股	400,000.00	宁安市龙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贷款 14628 万元, 15 年 鹤岗市龙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贷款 6200 万元, 11 年	
	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小计			400,000.00	20,828.00	
	合计			1,006,030.00	382,532.00	

二、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960,000.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691,000.00 万元)。本次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

计额度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655,000.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388,000.0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5,000.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3,000.00 万元），对 PPP 项目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300,000.00 万元（全部为融资授信）。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股权比例	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上限（人民币万元）	其中对外担保预计融资额度上限（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0	60,000.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0,000.00	40,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	5,0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0	60,0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0	50,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30,000.00	20,000.00	三年
7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50,000.00	40,000.00	三年
8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	5,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5,000.00	3,000.00	三年
10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全资	50,000.00	50,000.00	三年
11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20,000.00	5,000.00	六年

12		未确定	全资	100,000.00	50,000.00	未确定
		为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担保小计		655,000.00	388,000.00	
1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9.47 %	5,000.00	3,000.00	三年
		为控股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担保小计		5,000.00	3,000.00	
1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公司	控股	300,000.00	300,000.00	未确定
		为 PPP 项目公司担保小计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960,000.00	691,000.00	

1、上述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上述担保行为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3、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960,000.00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担保额度范围内可具体调剂使用额度。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PPP

项目公司之间的各类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担保相关文件，具体的担保金额和期限将根据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确定。

4、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定期披露前述担保事项的实际发生金额及履行情况。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大道 90 号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5,164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宁长远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模板租赁。路桥施工工艺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辅助设备、建筑信息模型（BIM 技术）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15,212.5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0,534.6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4,677.93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9,487.4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4.60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17,609.3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2,983.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4,626.29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081.7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0 万元。

2、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铁西街 20 号

注册资本:5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5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崔云财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贰级;防水建筑材料制造(国家禁止的、限制的项目除外);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工程劳

务分包服务；混凝土外加剂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活动；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城市照明设施管理服务；交通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22,374.4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2,983.0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9,391.41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2,946.3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5.78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31,103.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1,807.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9,296.04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40.2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37 万元。

3、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实收资本：4,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孙宏志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械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5月20日）；经销：道路施工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51,150.83万元，负债总额为143,050.8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8,100.02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8,230.9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6万元。截止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48,674.69万元，负债总额为141,665.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7,009.11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5.20万元。

4、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安街39号

注册资本：100,050万元

实收资本：20,050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田景波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经销：道路施工材料；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模板租赁；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设工程。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61,714.7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8,567.7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33,147.02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8,761.6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4.55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3,207.5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9,987.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33,220.42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19.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51 万元。

5、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乡路金山堡

注册资本：20,010 万元

实收资本：20,01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谭斌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2月4日）；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0年12月24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2年5月10日）；环保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电工程安装，道路养护工程施工，桩基础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灯饰亮化工程施工，交通设施安装；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施工资质；建筑设备、建筑材料的加工、销售；建筑设备租赁，建筑材料租赁；桥梁施工工艺创新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61,469.99万元，负债总额为132,746.9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28,723.03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4,118.1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2.57万元。截止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76,731.43万元，负债总额为

147,987.6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8,743.81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955.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2 万元。

6、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王伟波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土石土方工程服务；工程排水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5 月 01 日）；货物运输代理；经销：建筑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6,410.12 万元，负债总额为 32,628.7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781.34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438.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28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2,857.1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666.7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190.41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70.5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2.92 万元。

7、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源铭公司”）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103 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6,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周剑钊

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重油、清洁煤新技术产品、建筑材料、钢材、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器设备、厨房设备、水泵阀门、电源开关、机械设备、办公用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金属制品（不含稀贵金属）、仪器仪表、劳保用品、筑路材料、水泥制品、消防器材、交通设施、监控设备；商业信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代理服务；道路货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67,198.19

万元，负债总额为 57,596.2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9,601.94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8,227.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1.21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91,961.52 万元，负债总额为 82,457.8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9,503.69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91.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25 万元。

8、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龙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注册资本：10,017 万元

实收资本：10,017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张春秋

经营范围：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施工及安装、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系统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监控系统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收费系统工程施工。生产、销售金属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1,259.2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242.9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016.35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491.14 万元，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96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8,266.2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447.8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1,818.43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92 万元。

9、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鼎昌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注册资本：5,100 万元

实收资本：5,1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苑学胜

经营范围：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05 月 31 日）；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和交通运输设备的销售、租赁及其配件的销售，劳务派遣（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11 日），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建筑材料的销售，建筑工程施工，计算机数码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施工劳务（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3 年 2 月 12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0,318.5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822.0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496.5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490.8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44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0,774.5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281.0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493.53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27.5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6 万元。

10、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公司”）

注册地点：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达孜工业园区创业基地三楼
321 号

注册资本：20,010 万元

实收资本：20,01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周华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工程设计；公路桥梁建设技术开发、机械租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8,517.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415.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2,102.49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602.35 万元，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7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8,105.2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997.2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2,107.97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54.4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 万元。

11、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捷公司”）

注册地点：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 2 2 号 6 层 6 0 6 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许峰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养护；城市园林绿化工程、道路工程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服务；模板租赁服务；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经销：市政道路材料、公路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构件。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0,522.17 万元，负债总额为 8,450.9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071.20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010.5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20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395.55 万元，负债总额为 7,339.4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056.0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25.5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9 万元。

12、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哈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2 号

注册资本：199 万美元

公司持股比例：59.47%

法定代表人：刘振国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桥梁建设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工程管理服务，道路货运经营，建筑工程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食品经营；销售日用百货、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家用电器、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灯具、装饰物品、木质装饰材料、陶瓷、石材装饰材料、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9,962.15 万元, 负债总额为 8,838.63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623.52 万元,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788.67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4 万元。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8,948.10 万元, 负债总额为 7,665.84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82.26 万元,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1.26 万元。

截止 2020 年 4 月, 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 430,749.18 万元, 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93.90%。其中,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含全资)担保余额为 430,749.18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93.90%。无逾期担保。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14:

关于公司制订 2020 年度 参与 PPP 项目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鉴于国家大力提倡开展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投资,PPP 业务市场前景良好,基于公司管理层对目前 PPP 项目市场形势的充分预估,为提高决策效率把握市场机遇,拟制订 2020 年度公司参与 PPP 项目投资计划额度。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需要,拟制订公司 2020 年度参与 PPP 项目投资计划额度为 114 亿元,且直接或间接在 PPP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中认缴的出资额合计不超过 6.5 亿元。上述参与 PPP 项目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

为提高公司决策及管理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 PPP 项目投资计划额度,并给予如下授权:

授权公司执行董事会具体决策 2020 年度公司参与非关联交易的 PPP 项目投资;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实施涉及设立项目公司、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各项具体工作。以上授权有效期的起始日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议案 1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田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田玉龙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候选董事简历：

田玉龙先生，汉族，1969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

田玉龙先生曾任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处处长；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9 年 2 月至 2019 年 9 月履行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责，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9 年 9 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黑龙江省公路桥

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0年1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15.02 选举宁长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宁长远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宁长远先生，汉族，1972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

宁长远先生曾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3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1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15.03 选举李梓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李梓丰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李梓丰先生，汉族，1972年2月出生，研究员级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公路、市政）、投资咨询工程师。研究生学历。

李梓丰先生曾任黑龙江省路桥公司企管财会部部长；黑龙江省路桥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企业策划部经理；2002年3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09年8月至2020年3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期间：2017年6月至2018年4月兼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2月至2019年5月代行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2019年5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2月任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3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15.04 选举张成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张成仁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张成仁先生，汉族，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

张成仁先生曾任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大项目事业部总经理；黑龙江省建设置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龙创置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3月任龙创置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3月至今任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

15.05 选举栾庆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栾庆志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栾庆志先生，汉族，196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

栾庆志先生曾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0年3月任黑龙江省广通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2月任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1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1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年3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7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2019年3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06 选举于海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于海军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于海军先生，汉族，1974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

于海军先生曾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会计；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2015年3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2016年7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7年5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经理。

15.07 选举李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李志强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李志强先生，汉族，1974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

李志强先生曾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股份公司第四工程公司审计部部长、纪检监督部副主任；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担任财务总监，派驻黑龙江龙煤矿业控股集团，任监事会专职监事；2012年3月任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会计师；2015年9月任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议案 16：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选举王立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立冬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候选董事简历：

王立冬先生，汉族，195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

王立冬先生曾任黑龙江交通高等专科学校助教、讲师、教务处副主任、教务处处长、副教授；黑龙江省交通干部学校副校长、校长；黑龙江省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副站长、站长；2006 年 2 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管理处处长；2012 年 10 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总工程师；2014 年 1 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总工程师。2015 年 10 月退休至今。

16.02 选举丁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丁波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丁波先生，汉族，1966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研究生学历。

丁波先生曾任黑龙江交通高等专科学校教授、系主任；2000年3月任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15年4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16年12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16.03 选举王德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德军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王德军先生，汉族，1956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

王德军先生曾任黑龙江省依安农场五分场通讯员；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教务处（成教院）副科长、科长；哈尔滨建筑大学道路系办公室主任；2000年7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学院办公室主任；2010年12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学院院长助理；2016年2月退休至今。

16.04 选举刘志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志伟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董事简历：

刘志伟先生，汉族，196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三级律师。本科学历。

刘志伟先生曾任黑龙江省土畜产进出口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务；哈尔滨华瑞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中正法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2年2月至2015年7月任黑龙江朗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3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议案 17：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7.01 选举王举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王举东先生作为监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候选监事简历：

王举东先生，汉族，1971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

王举东先生曾任黑龙江路桥建设集团一公司设备分公司副经理；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处机关第二党支部书记兼设备部副经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处设备分公司代经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处设备分公司经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处副总经理；2014 年 2 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2018 年 4 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8 年 7 月任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 年 11 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

限公司第七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2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17.02 选举霍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霍光先生作为监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监事简历：

霍光先生，汉族，197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

霍光先生曾任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会计、财务科长；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绩效审计部部长、审计部总经理、法务合约部总经理；2017年6月任龙创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风控法务部总经理；现兼任湖南浔龙河生态城建开发有限公司、哈尔滨隆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嫩江尼尔基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一山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创置业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哈尔滨翔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17.03 选举胡庆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胡庆江先生作为监事候选人已通过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现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0日

候选监事简历：

胡庆江先生，汉族，197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助理会计师。本科学历。

胡庆江先生曾任黑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科员、财务部副科长、财务部业务经理；黑龙江龙兴国际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科长、纪委委员、财务审计部科长；黑龙江龙兴广发木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4年7月任黑龙江龙兴广发木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会计师；2017年7月任黑龙江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2019年2月至今任黑龙江省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法律风控部部长。